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1 年主要工作分述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21 年公司共召开了六次监事会会议：

1、2021年1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报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回复有关文件的议案》；

2、2021年1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职责评定的议案》；

3、2021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金额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4、2021年8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拟变更

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2021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2021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增加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有关事项监督意见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监事会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监督，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各项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忠于职守，兢兢业业，开拓进取，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和经营成果进行了有效地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机制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 2021 年度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完整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意见

监事会对 2021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往来，严格按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审批、履行、决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监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相关决议，未发生有损股东利益的行为。

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督促公

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准。加强内控制度。监事会加强落实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

三、监事会 2022 年的主要工作思路

2022 年，监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坚持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确保公司依法运作、规范发展。

1、加强日常监督，促进规范运作

2022 年，监事会将继续加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以及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的监督与检查，进一步促进公司完善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2、积极参加会议，提升治理水平

2022 年，监事会将继续认真履行监督职能，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经营管理会议，督促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并对公司落实、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检查，从而提高公司整体治理水平。

3、加强自身建设，提高履职能力

根据监管要求和工作需要，监事会将围绕财务、法律、业务等方面为监事提供履职专业知识培训，积极参与证监局、证券业协会等组织的相关培训，不断提高自身监督管理能力，进一步提高监事会的工作能力和效率，维护好全体股东的利益。